

# 偵破溫○格涉嫌假買賣靈骨塔詐欺案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官網)

犯罪嫌疑人溫○格於 105 年 8 月至 10 月期間化名游進萊，專挑持有靈骨塔物件銀髮族長者進行詐騙，被害人平均年齡將近 70 歲，甚至有一位年紀近百歲長者亦受其害。溫嫌先對被害人誑稱能夠協助出售被害人持有之靈骨塔位，遊說被害人必須先行繳納一定數額之管理費用才能辦理出售，被害人交付現金後溫嫌均避不見面，待被害人向溫嫌印製名片上的公司求證均表示無僱用名為游進萊之職員，被害人始驚覺遭到詐騙。

案經專案小組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聲請搜索票獲准，於 11 月 17 日前往溫嫌住居所執行搜索，查扣溫嫌犯案時用以取信被害人、署名「游進萊」之名片 6 盒，經專案小組初步整理，溫嫌於 8 月至 10 月間至少犯下 7 案，每次詐騙得手新臺幣數萬至三十餘萬元不等，總計不法近新臺幣 100 萬元。

經專案小組清查溫嫌所犯案件，發現被害人均為單純善良長者，因期望百年之後仍得與家族親人團聚而購入多組靈骨塔位，為自己及親人身後事預做準備。然溫嫌基於個人貪念覬覦被害人辛苦半生攢存積蓄，經掌握持有靈骨塔物件之長者後，使用假名游進萊刻意親近被害人以博取信任，並不斷游說被害人脫手部分短期間無人使用之塔位，待被害人因信任溫嫌而交付所謂塔位管理費後，溫嫌即避不見面，其詐

取良善長者畢生積蓄之惡劣行徑實為千夫所指。本局在此呼籲為人子女兒孫者應多加關心家中長輩，保持密切聯繫與互動，避免長輩遭受不肖之徒以層出不窮惡劣手法騙取辛苦積蓄。

##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政風室提醒您**